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方陽昇  
電話：2991111#8463  
傳真：2982639  
電子信箱：fang0502@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下營區中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0403796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379610A00\_ATTCH1.pdf、0379610A00\_ATTCH3.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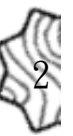
主旨：重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修正規定乙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10月0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2000079543B號函辦理。
- 二、依據旨揭修正第4點規定，請各校鼓勵所屬現職本土語言教師踴躍通過本土語言中高級以上認證，以符合民國105年底通過認證之現職本土語言教師授課率達百分之百預期目標值。
- 三、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訂於104年8月8日舉行，並自104年4月1日起至同年5月1日止受理網路報名，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考，本案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局南市教課(一)字第1040350448號函說明，或請至本土語言認證考試專屬網站 (<http://blgjts.moe.edu.tw>) 查看。
- 四、本局將於七月份辦理本土語言認證加強班研習，相關研習資訊、時間及地點另案公布。



\*1040379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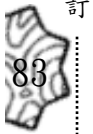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2015-04-20  
交 09:40:16 章



裝



訂

83

線